

红旗区文化街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2023 年度, 新乡市红旗区文化街街道通过微信公众号平台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553 条, 涉及党的建设、经济发展、项目建设、基层治理、民生保障等方面工作。

(二) 依申请公开:

2023 年度未接到任何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

2023 年来, 我街道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 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发布, 增强政策解读回应实效, 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 加大监督保障力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规范、全面深化。有效地借助网络方式提高公众对街道工作的知悉度。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街道办事处公众号由专人负责, 发布信息及时准确, 严格审批程序, 未经审核信息及涉密信息不得网上发布。加强对公众号的信息监控和检测, 防范有害信息网上传播。

(五) 监督保障:

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 对未按照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 予以督促整改或者通报批评; 需要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追究责任的, 依法向有权机关提出处理建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主动性不强，存在相关栏目不及时更新的情况；二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全面，形式单一，有待进一步充实。改进情况：明确单位职责和运行管理制度规范，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检查，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内容全面、表达准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在办理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